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

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核查意见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或“保荐机构”）作为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看股份”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及持续督导的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3 号——保荐业务》《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对海看股份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事项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652 号）同意注册，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4,170.00 万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0.22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126,017.40 万元，扣除不含税发行费用 9,069.71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16,947.69 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3 年 6 月 15 日划至公司指定募集资金专户。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中汇会验[2023]7943 号）。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共同监管募集资金的使用。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披露的募集资金运用计划，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募集资金投资额	投资截止期
----	------	------	---------	-------

1	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5,777.44	25,777.44	2023年10月
2	版权内容采购项目	97,537.60	60,000.00	2026年6月
合计		123,315.04	85,777.44	

截至2023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总投资	计划投入募集资金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投资进展
1	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	25,777.44	25,777.44	0.00	0%
2	版权内容采购项目	97,537.60	60,000.00	0.00	0%
合计		123,315.04	85,777.44	0.00	

注：公司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为2023年6月15日，到账时间较短，且版权内容采购项目计划投资周期为上市后三年，即2023年6月至2026年6月。故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尚未使用募集资金投入上述募投项目，亦未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上述项目的自筹资金。

三、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具体情况及原因

（一）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具体情况

公司根据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不改变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及用途的情况下，将该项目的投资截止期由2023年10月延期至2025年10月。

（二）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原因

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的原定投资期限至2023年10月底，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自筹资金预先投入该项目7,764.76万元，与原计划募集资金使用进度存在延迟，主要原因是：

1、该项目由智能网络视听服务平台、海看IPTV智能运营平台、海看智慧广电服务平台和海看公共服务云平台在内的四个子平台组成，各应用平台均由多个子系统组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情况逐步安排投入建设或升级；

2、该项目的投资计划制定于2020年，部分子平台的建设排期、建设标准需

随着公司业务布局拓展、外部市场环境变化、技术升级迭代而做出相应调整，公司基于谨慎、最大化效益使用募集资金的原则稳步推进该项目的建设。

四、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调整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的计划进度，是基于对股东负责、对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负责，根据实际情况做出的谨慎决定，不涉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资金用途、投资规模的变更，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合理推进，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五、履行的决策程序和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同意在不改变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规模及用途的情况下，将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投资截止期由2023年10月延期至2025年10月。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及意见

2023年8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议案》。监事会认为，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及时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进行合理调整，符合公司实际经营需要，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公司及股东尤其是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拟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是公司根据海看新媒体云平台升级建设项目的实际情况和投资进度作出的审慎决定，不涉及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及投资规模的变化，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该事项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

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事项。

六、保荐机构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履行了必要的决策程序。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事项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事项无异议。

（本页无正文，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海看网络科技（山东）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计划进度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_____

孙参政

仓勇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